

台商林水发的庭院当选省级“最美庭院”—— 兰花香两岸 绿意美生活



林水发和他妻子在自家庭院聊天

近日,福建省妇女联合会、省农业农村厅公布2021年省级美丽庭院示范户名单,其中融合两岸庭院文化的南靖县丰田镇合商林水发的庭院当选省级“最美庭院”。

昨日,笔者走进林水发的庭院,带有石雕喷泉圆池的正方形水池、嬉戏的金鱼、喷雾的假山、摇晃的秋千椅等映入眼帘,镂空的木制走廊和松柏、玫瑰、三角梅环绕在水池周围,连接着数片兰花种植基地及一座雅致的木制小楼。古朴、传统的庭院景观搭配动感单车、小型篮球场等现代设施,令人心旷神怡。

“这个水池大约一米深,除了观赏性也具有蓄

水的功能,方便兰花灌溉。夏天,周边的孩子会来戏水、喂鱼。为此我在水池里建设了阶梯,方便孩子们下水。看着孩子们在自己精心设计的庭院里开心地玩耍,心里别提有多高兴。”笔者初见林水发,他正和夫人刘秀珠在水池旁的秋千椅上一边荡秋千,一边聊着庭院设计,一旁的墨绿色石板桌上摆放着刚修剪好的国兰,“平时我就在自家庭院里洒洒水、剪剪花、种种地。作为古稀老人,比起大城市的繁华和喧嚣,我更倾向于回归自然,享受田园生活的乐趣。”

1949年出生于台湾的林水发,在上世纪60年代前往日本学习高速电梯设计,期间与兰花结缘。

“在日本求学期间,4名教授对兰花情有独钟。一到周末,我便帮助教授们清洗兰花、石头等,同时向他们讨教一些种植兰花的知识和文化。”在与教授们的交流中,林水发感受到兰花沁人心脾的力量,严谨、清静、自然逐渐成了他为人处世的态度,“兰花花姿优雅、花色淡雅,置几盆兰花,点缀室内,顿觉生意盎然,花开之日,清香阵阵,生机勃勃,令人心旷神怡。”

上世纪80年代,林水发回到台湾,在工作之余着手建设兰花种植基地,种兰、赏兰、以兰会友成为他的业余爱好。“南靖的自然环境适宜兰花生长,文化习俗、风土人情和台湾一脉相承,在南靖生活有家的味道。”2001年,林水发选择在南靖县丰田镇建设兰花种植基地,创立兰花品牌“随缘兰苑”。在建设兰花种植基地过程中,林水发渐渐萌生了建设庭院的想法,“与善人居,如入芷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只有把自己的庭院建设好,才能传播正能量,鼓舞更多人为美好生活而奋斗。”

“庭院的设计和布置,是我和妻子共同商量和努力的成果。”2016年起,林水发和妻子刘秀珠开始建设庭院。仁者乐山,智者乐水。林水发第一个想法就是要修建一个水池,并搭配假山、松柏等植物,可以放松身心。屋子以木为原料,显得自然。刘秀珠说:“建设庭院的过程是一个不断学习、探索和商量的过程,我们虽然有分歧,但整个过程是轻松、愉快的,没有心理负担。”在她看来,与其说是商量,倒不如说是学习。刘秀珠回忆,刚开始跟林水发探讨庭院建设方案时,因为知识、眼界、思维的限制,当时提的想法不足,林水发总是鼓励她说出来,并把自己所知道的相关知识、历史文化、风土人情讲解给她听。

“安居才能乐业,家永远是最重要的。”这是林水发常挂在嘴边的话。他说,布置庭院,和种植兰花、照顾家人一样,都需要有耐心,不可浮躁,家庭和谐才能万事兴。“今后我还会在庭院内设置一个兰友交流互动区,每个月组织一次兰友交流活动,大家互相学习、互相借鉴,共同成长。”林水发说。

◎庄伟杰 林凯玉 文/图

百姓故事

“子女”发来信息说要交培训费

11月1日以来芴城区三个家长被骗

本报讯(记者 庄文剑)近期,冒充受害人子女,以参加学校开设的培训班需要交培训费为由,骗取学生家长钱财的诈骗案件高发。昨日,记者从漳州市反诈中心获悉,自11月1日以来,芴城区就发生了3起此类诈骗,大家要提高警惕,谨慎防范。

11月8日,柯某报警,称日前她收到一QQ好友申请,因昵称和其儿子一致,故相信并接受了申请。其“儿子”说在学校体验了培训课程,打算参加“清华大学”培训课程,需要缴纳3门课程费用12800元。作为家长,听闻孩子在学校有继续教育的欲望和平台,自然欣喜,柯某未核实身份便答应了“儿子”的要求。随后,“儿子”

向其推荐一个培训课程的教师,柯某添加对方QQ,让对方让柯某缴纳课程押金数万元,并声称该押金会在课程培训结束后全额退还。柯某通过银行卡向对方转账。之后,柯某向儿子核实信息,发现并无缴纳培训费用事宜,随即报警,可惜总计62400元打了水漂。

同样的骗局发生在周某和陈某身上。11月3日,周某向警方报案,称不法分子冒充其女儿,说学校要缴纳培训费,其通过银行卡向对方转账38600元。11月10日,陈某也报警,称9日晚其收到“儿子”的QQ好友申请,“儿子”称要缴纳培训费,让其添加学校教务处主任的QQ,后对方将其拉进三人组成的QQ群。在群聊天

后,陈某向对方指定账户转账。半夜,陈某与儿子取得联系,其儿子称并无此事,并且QQ已被盗。陈某共被骗35200元。

漳州市反诈中心民警介绍,此类案件中,诈骗分子冒用学生身份,向学生家长索要培训费,并且称自己在上课,培训名额有限,让家长为其报名。为了增加家长的信任,诈骗分子还在当中添加了学校主任的角色,轮番扮演,迷惑家长,轻而易举取得了信任。这种诈骗手法以补习上培训课为理由要求转账,由于家长关注自

己孩子的学习成绩,所以迅速配合诈骗分子交了培训费。

提醒:1、遇到亲友在QQ、微信、短信等网络即时通讯工具上要求转账汇款等,务必与亲友常用电话联系确认,防止上当受骗。2、养成良好的上网习惯,防范QQ被盗。不要接收或打开陌生人传送的文件,不要浏览不良网站,防止电脑中毒导致自己QQ被盗。3、发现受骗后,应第一时间拨打110,准确提供相关信息,配合警方采取行动应对措施,尽可能减少损失。

反诈骗漳州在行动

损坏高速路产未报告 司机赔偿并被罚

本报讯(洪火眼 黄胜云文/图)11月9日上午,漳州

本报讯(记者 周杨宁 通讯员 颜丽月)建立QQ群拉人进群参与网络赌博,从中牟利。11月5日,经龙海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被告人许某、林某甲、林某乙、潘某、洪某因开设赌场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至有期徒刑三年十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至6万元的不等刑罚。

许某、林某甲和林某乙经共谋,决定提供赌博网络场所供他人参赌牟利。2018年10月至2020年6月间,许某、林某甲和林某乙建了一个QQ群,通过邀请人员入群的方式招揽赌客,根据网站开奖结果进行赌博,并利用某聊天软件等进行控制管理,从中牟利。其间,洪某受雇于2018年10月至2019年8月、潘某受雇于2019

QQ群变赌博群 五人被判刑

年6月至2020年2月间分别担任该赌场的财务人员,负责为参赌人员上下分、结算赔资等工作。后民警于工作中发现并查获该赌场,洪某自动投案,许某、林某甲、林某乙和潘某均被抓获归案。归案后,五名被告人均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

经查,自2019年8月至2020年6月间,许某、林某甲、林某乙共从中获取违法所得人民币133万余元,潘某作为财务人员期间,为许某、林某甲、林某乙转账违法所得人民币48万余元。

点评:网络赌博涉嫌违法犯罪,还容易衍生其他犯罪,国家明令禁止“网络购彩”,大家要提高反赌意识,切勿沉迷网络赌博。

遗失声明

▲漳州商海物流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车号:闽E75883货车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证闽通卡,证号:闽交运管漳字350603203327号,声明作废。

▲陈永溪不慎遗失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专业名称:表演(舞蹈-民间舞)、资格名称:四级演员)壹本,证号:闽C624100222,声明作废。

▲龙海市颜厝青燕电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部不慎遗失龙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7年6月12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681MA2Y7HKM3B,现声明该营业执照副本作废。

▲父亲曾祥程、母亲曾俊美不慎遗失第一孩儿曾章晟的出生医学证明,出生证编号:M 350295477,现声明作废。

▲罗秋萍、蔡玉萍夫妇不慎遗失第三孩儿(罗琦玮)出生医学证明,证号:U350271478,声明作废。

▲父亲张小龙、母亲李琼不慎遗失第二孩儿(张烨堃)的出生医学证明,出生证编号:L350448985,声明作废。

▲父亲蔡锦文、母亲高秀如不慎遗失第二孩儿蔡诗媛的出生医学证明,出生证编号:O350730470,现声明作废。



本报讯(陈茂坚 田洪亮)趁朋友手机损坏无法使用时,偷偷用自己的手机登录其微信账号,盗刷微信零钱13700元。近日,诏安县检察院以涉嫌盗窃罪依法对张某提起公诉。

现年41岁的张某与朋友林某一一起讨海干活。平时林某使用微信登录和支付都没有刻意避开张某,张某就默默地记住了林某的微信账号、登录和支付密码。

2021年8月14日,张某和林某在海上干活,林某发现手机坏了不能使

盗刷他人微信零钱 男子被起诉

用,但在海上没办法修。次日16时许,张某想着林某的手机坏了不能登录微信,可用自己的手机登录其微信,这可是个好机会。他立马进行操作,用自己的手机登录林某的微信,从林某微信里分别转账四笔钱到自己的两个微信号,共计13700元。8月16日,林某买了新手机,登录微信发现零钱被人盗刷13700元,于是报警。张某知道后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

声明

原址在巷尾新村78号房屋,现拆迁安置于福建省漳州市芴城区腾飞路316号福海阳光17幢501室。今游定明申请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现按漳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要求登报声明。相关利害关系如有异议,请即日起壹个月内向漳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登记。逾期本人将按规定向中心申办不动产产权证。

声明人:游定明
2021年11月10日

声明

原址在解放路94号房屋,地号东南1251-1,拆迁面积超出原产权证面积,现拆迁安置于江滨花园华庭4幢920室。今郑丽珠申请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现按漳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要求登报声明。相关利害关系如有异议,请即日起壹个月内向漳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登记。逾期本人将按规定向中心申办不动产产权证。

声明人:郑丽珠
2021年11月9日

声明

原址在漳州市巷尾57号边屋,现拆迁安置于福建省漳州市芴城区腾飞路316号福海阳光18幢1308室。今陈松洲申请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现按漳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要求登报声明。相关利害关系如有异议,请即日起壹个月内向漳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登记。逾期本人将按规定向中心申办不动产产权证。

声明人:陈松洲
2021年11月10日

一场听证会 两处得“修复”

本报讯(黄喜祖 林江水)“是检察机关的公开听证,给我以宽容,使我得到宽大处理,也学到法律知识,我一定痛改前非……”近日,一场不起诉公开听证会举行之后,被拟不起诉的许某某、钟某某,由衷地向东山县检察院的检察官道谢。

2021年3月底,许某某欲将种植于本村承包山地的经济林桉树出售。钟某某得知该信息,便上门与其商洽购买之事。经商洽,许某某同意将桉树作价出售给钟某某。之后,钟某某便雇工砍伐树木。

2021年8月23日,许某某、钟某某因涉嫌滥伐林木罪,被东山县公安局侦查移送东山县检察院审查起诉。经该县检察院审查查明,许某某、钟某某在没有取得砍伐林木证书的情况下,私自砍

伐林木5000棵,48.2524立方米,共非法获利2.6万元人民币,构成滥伐林木罪。鉴于案发后,两名嫌疑人能够主动投案自首,将非法获利全部退缴,并主动实施被砍伐林木的补植复绿,完成林木二代更新。同时,他们自愿缴纳10000元的生态修复金,购买凤凰木、榕树以及木麻黄等大型树种,用于无人居住岛屿的异地生态修复,其行为有悔罪表现,并自愿认罪认罚,符合社区矫正条件。为此,东山县检察院决定对两名嫌疑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当天,受邀前来参与听证的人大代表、县司法局以及森林公安、镇村干部认为,东山县检察院的拟不起诉公开听证,体现了检察机关的担当作为,一致同意该院对许某某、钟某某作出不起诉的决定。

房屋漏水起争端 法官释法化纠纷

本报讯(记者 王琳雅 通讯员 陈漳琳 蓝雅贞)“法官你看这,房子装修这么久了,材料钱还不肯付,没有这种道理吧!”“你讲话要有根据啊,购买你的材料,装修后楼板漏水,怎么住人?”近日,在华安县人民法院,原告被告的争执,火药味十足。

原来,2019年下半年至2020年初,郑某因住所装修向方某购买用于屋顶防水的材料,货款共计29809元。期间,郑某陆续付给方某货款,经双方微信对账确认,余款尚欠10800元。方某多次催讨无果诉至法院,要求郑某支付剩余货款。

经办法官认真翻阅案件卷宗,琢磨着此案标的不高,尾款未付定有缘由。在通知双方当事人到庭后,法官了解到案涉自建房目前漏水严重,一到下雨天,顶层就如“水帘洞”似的,无法住人。

被告郑某表示不是不想付材料款,只是觉得很亏,辛辛苦苦盖的房子,前后投入大量人力、物力,最后

因漏水严重住不了人,觉得糟心。同样,原告方某也觉得委屈,他只是销售防水材料,郑某找的施工队,现在出了问题,应由郑某解决。由于双方争议较大,调解陷入僵局。

考虑到双方当事人的症结,当下解决漏水问题才是破局之道,法官耐心与双方再次沟通调和,方某称防水材料质量过关,他可帮忙联系专业做防水的师傅,定能解决漏水问题。郑某则承诺只要楼板漏水问题解决,他马上支付尾款。

为尽快解决漏水问题,法官通知双方当事人延后开庭,先由方某联系师傅,尽快处理案涉房屋的漏水问题。之后,在方某联系的施工队人员多次上门处理房屋漏水问题,楼板漏水问题果然妥善解决,郑某乐意地与防水师傅结清了工时费,并如约支付了材料尾款。

最终,本案以原告申请撤诉,成功化解了双方当事人的矛盾,又切实解决了问题,真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外地人遭遇事故 民警争分夺秒救治伤员

本报讯(记者 周杨宁 通讯员 徐标华 陈斌)11月10日下午,漳浦人陈先生专程到漳州高速交警支队三大队,送上一面写着“出警神速 暖心为民”的锦旗,对民警救治伤员表达谢意。

原来,陈先生于10月11日在沈海高速2460公里处(诏安路段)发生事故,被送至诏安县医院治疗。民警勘验完现场,立即到医院查看陈先生的情况。由于陈先生是外地人,亲

属不在身边,民警便为其办理了登记检查等相关事宜,直到家属过来。医生建议转院治疗,民警又主动帮助联系第909医院开启“警医绿色通道”。了解到陈先生近期无核酸检测时,民警与诏安县总医院急诊医生协调,先由县医院进行核酸检测,再将报告转至随车人员,这种高效省时的办法,为陈先生的救治争取了宝贵的时间,陈先生与其家属看在眼里,感动在心里。

弃婴无落户 民警帮解决

本报讯(郑乐和 马辰)11月5日,芴城公安分局天宝派出所社区民警周为一位无户口的女孩解决落户问题,受到家属赞誉。

2013年8月的一天,大房农场村民曾某在机砖厂荔枝树下捡到一名女弃婴,之后独自抚养,未走法律程序落户。转眼女孩8岁了,由于没有户口,就学、接种疫苗等都遇到困难。曾某身体不佳,而平日负责照看

孩子的爷爷也生病住院,均无法奔出处理孩子落户问题。近日,天宝派出所组织民警开展“一标三实”及反诈骗宣传入户走访,了解到曾某养女无落户的情况。民警主动将该情况向上级部门报告,通过多方走访调查核实,查阅原始档案,协调村委会核实,并在治安部门的指导下,最终将女孩落户的佐证材料准备齐全,为其办理了落户手续。

醉驾路遇民警查车 冲卡逃走仍被抓获

本报讯(记者 庄文剑 通讯员 黄从余 吴燕华)近日,经长泰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长泰区人民法院依法以危险驾驶罪判处毛某拘役两个月,罚金人民币6000元。

7月20日21时50分,毛某饮酒后驾驶小型普通客车回公司,途经长泰区古农农场银光路路段遇民警检查。他不顾民警鸣笛警示,加速驶离该路段,一路逃回公司宿舍。如

惊弓之鸟的他来不及脱衣服,就跑到舍友被窝,民警一路紧追,在宿舍将其查获。毛某被进行酒精呼气检测并抽取血样送检。经鉴定,其血液酒精含量为106.45mg/100ml。

毛某到案后如实供述上述事实。经查,毛某于2019年3月29日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公安机关罚款人民币1600元,暂扣机动车驾驶证6个月。